

# 新乡市政府集中采购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

新乡市群众艺术馆“周周有戏”文艺活动设备购置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新乡政采竞谈-2026-10/新交采 2026TP002 号）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目 录

- 第一章 谈判邀请书
-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第五章 评审办法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重要提示：**

1、请各谈判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本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投标失误。

2、本项目采用智能不见面磋商谈判系统，非招标方式政府采购项目中文件解密、磋商（谈判）、询问（澄清）等环节均可实现远程线上操作，其中文件解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完成，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增设了在线磋商（谈判、澄清）功能，可进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https://ggzy.xinxiang.gov.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

**注意事项：**

（1）各交易主体要提前学习相关操作手册，确保能够熟练操作系统相关功能；

（2）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编制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等采购文件时，原则上不再要求供应商到交易中心现场；

（3）供应商在项目开始前，需调试好系统，做好各项操作准备，在项目进行中应当保持在线，如因供应商自身操作造成的问题，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

3、谈判供应商如认为本谈判文件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通知交易中心，否则，将视为对本谈判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谈判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 第一章 谈判邀请书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受采购人的委托,就以下项目以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并请注意与本项目有关的以下事项和要求: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新乡市群众艺术馆“周周有戏”文艺活动设备购置项目(二次) 财政审批编号:新乡政采竞谈-2026-10号 交易中心系统编号:新交采2026TP002号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	名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新乡市人民东路与新二街交叉口东北角市民中心四楼 项目负责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373——3035300
4.	采购人	名称:新乡市群众艺术馆 地址:新乡市卫滨区一横街1号 联系人:曹老师 联系方式:18937360891
5.	预算金额	人民币67万元 最高限价56.07万元 注: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注:按照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试行)》新财购〔2021〕13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第1-6项证明

		<p>材料；但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p>7、本项目落实支持创新、节能环保、扶贫、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p>
7.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8.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9.	交货（完工）期	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
10.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付款办法	签定合同后，向中标供应商预付合同价款的50%，待财政局评审中心确定决算金额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货款。（以该项目最终决算金额为准）
12.	谈判文件获取	<p>1. 详见谈判公告。</p> <p>2. 获取谈判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后由谈判小组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p>
13.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p>1. 若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通知交易中心，交易中心将予以答复。</p> <p>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谈判文件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谈判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交易中心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p>
1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谈判开始时间	2026年5月8日09:00整
15.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智能开标大厅(新乡市人民东路与新二街交叉口东北角新乡市市民中心大楼四楼)。

16.	响应文件数量及制作要求	<p>1.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供: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 (*.xxTF 格式, 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 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nxxTF格式) 备用。</p> <p>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p>3、投标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CA密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p> <p>4、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电子签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p> <p>5、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章。</p>
17.	开标程序	<p>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a href="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a>, 投标人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 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 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资料下载”的《投标人远程开标解密操作手册》。</p>
18.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九十天
19.	结果公示期	1个工作日
20.	成交结果公告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发布。
21.	履约保证金	无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无
23.	有关节能产品问题	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24.	有关进口产品问题	除谈判文件中特别约定可以投报进口产品外, 其他货物均不得投报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否则, 谈判小组将不予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5.	特别提示	1、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 投标人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 因投

		<p>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2、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投标人需要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xxTF格式）及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nxxTF格式）。</p> <p>3、谈判公告同为本次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p> <p>4、CA数字证书应保证在开标当日有效且能正常使用。</p> <p>5、竞争性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将采用不见面在线方式进行。供应商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询标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回复专家质询及报价，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p> <p>6、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应保持在线，以便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30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p> <p>（<a href="https://ggzy.xinxiang.gov.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https://ggzy.xinxiang.gov.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a>）评审小组可能按响应文件解密顺序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p>
26.	有关信用记录查询问题	<p>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并在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中注明是否通过，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附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p>
27.	监督部门	<p>新乡市财政局：0373-3688617</p> <p>新乡市审计局：0373-3696321</p>
28.	注意事项	<p>1、谈判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p> <p>2、无论谈判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p> <p>与谈判有关的事务和本项目的更正公告敬请关注本中心网站发布的信息（<a href="https://ggzy.xinxiang.gov.cn">https://ggzy.xinxiang.gov.cn</a>）。</p>

29.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
-----	------------------	---

##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 一 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谈判活动的采购单位。“政府集中采购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谈判活动的机构，即“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2 “谈判供应商”系指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系指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谈判供应商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交的投标文件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维修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3.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谈判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关于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谈判供应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谈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4. 竞争性谈判费用：**无论竞争性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谈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 6.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6.1 谈判供应商通过交易中心获取了本谈判文件并参加竞争性谈判，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6.2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招标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 二 谈判文件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竞争性谈判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谈判文件组成包括：

- 第一章 谈判邀请书
-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第五章 评审办法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交易中心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谈判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本项目谈判公告也是谈判文件组成部分）**

7.2 谈判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谈判供应商必须详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谈判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 **8.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通知交易中心，交易中心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答复。**

8.2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3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谈判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谈判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交易中心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0.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tf）。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谈判供应商不需要提供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U盘。

10.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拨打技术服务电话：400-998-0000，工作时间联系电话：0373-3079562。**

#### **1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1.1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指定地点。

11.2 若交易中心按规定推迟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交易中心和谈判供应商受提交首次响应

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1.3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交易中心将拒绝接受。

## 12.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2.1谈判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对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通知交易中心。

## 13.响应文件的解密

13.1各投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CA数字证书对本单位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3.2因加密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或其他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 五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 14.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14.1 交易中心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及报价。监督部门将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4.2 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投标人需要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xxTF格式)及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nxxTF格式);

14.3 、竞争性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将采用不见面在线方式进行。供应商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询标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回复专家质询及报价,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

14.4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应保持在线,以便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30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https://ggzy.xinxiang.gov.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评审小组可能按响应文件解密顺序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

### 15. 谈判小组

采购人从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与采购人代表共同组成竞争性谈判小组(3人或以上单数)。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16.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谈判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谈判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 17. 响应文件的澄清

17.1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谈判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

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谈判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谈判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17.2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要求谈判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谈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谈判供应商的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17.3 谈判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出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 18. 特别注意事项：

18.1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可取消其谈判资格

- (1) 未按谈判文件或谈判小组规定时间派授权委托人参加谈判的；
- (2)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3) 相互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谈判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A、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谈判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如有）
  - F、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台计算机编制投标文件或开标（报价）一览表的
- (4)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18.2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 (1) 交货（完工）期不确切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谈判供应商最后报价表中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中存在缺（漏）项的；
- (4)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 (5) 被谈判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完工）期限、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 19.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19.1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谈判供应商。

19.2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谈判文件第五章。

19.3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公布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 20. 谈判过程保密

20.1谈判是竞争性谈判的重要环节，谈判工作在谈判小组内独立进行。谈判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谈判供应商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20.2 谈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谈判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文

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3在谈判期间，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负责与谈判供应商进行联络，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投标人代表私下交换意见。

21. 交易中心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 22.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2.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谈判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确定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有关媒体进行公告。

22.2 谈判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必要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将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做出列入不良记录、停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 23. 成交通知

23.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交易中心向成交供应商签发《中标（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及时网上自行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

23.2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4. 履约保证金：无

### 25. 签订合同

25.1成交供应商应当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网上公示合同。

25.2中标（成交）通知书、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25.4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减，但追加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25.5 采购人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成交供应商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责令限期改正、警告、处中标金额的5-10%o罚款、对直

接负责的主管和其他直接人员给予处分，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25.6 成交供应商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处以成交金额的5-10%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公告，没有违法所得，建议工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25.7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 26. 询问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 27. 质疑程序及处理

27.1 若谈判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7.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27.3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谈判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投标人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投标人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质疑函应提供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27.4 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函上署名。投标人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

27.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

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7.6 质疑函提交方式。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提交质疑书时，投标人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27.7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7.8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采购人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7.9 依法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27.10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 供应商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建议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诚信记录名单或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 (1) 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谈判过程中未经谈判小组同意擅自中途退场；
- (3) 供应商恶意串通使谈判失去竞争性的；
- (4) 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或谈判小组有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供应商响应文件出现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的；
- (6) 未在响应文件规定的期限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
- (7)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在中标（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8) 违反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

## 七、免责条款

29.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八、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 使用说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_\_\_\_\_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 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_\_\_\_\_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完成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 \_\_\_\_\_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 (产权过户登记等)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

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于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4.4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4.6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5.4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7.1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7.2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7.3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12.2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13.2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13.3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15.1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15.3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15.4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19.2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23.1款	其他专用条款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第一部分

#### 一、需求清单

##### (一) 项目概况

在市政府南广场（石榴花彩虹造型处）安装户外防水高清电子屏及配套设备，采用广场地面移动安装的形式，方便广场群众观看。考虑到安全因素，电子屏大小以宽14米、高6米左右为宜，用于舞台背景及实时画面转播。

##### (二) 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参数
一、屏幕					
1	户外防水高清屏幕 (含3次安装拆除等费用)	14米宽6米高	平方	84	1、像素点间距： $\leq 3.91\text{mm}$ 2、模组分辨率： $\geq 4096\text{Dots}$ 3、★刷新率 $\geq 3840\text{Hz}$ ，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 4、像素构成：1R、1G、1B；驱动方式：恒流驱动；控制方式：同步控制系统；维护方式：前后双向维护 5、★封装方式：SMD表贴三合一，铜线封装，表面黑化处理，表面不反光；整屏平整度： $\leq 0.04\text{mm}$ ；模组平整度： $\leq 0.03\text{mm}$ （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 6、硬连接：模组与控制接口间采用硬连接模式，无软线连接 7、底壳：模组可做 $45^\circ$ 单边斜角底壳；套件材质：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 8、★反光率 $\leq 1\%$ ； $0-4800\text{cd}/\text{m}^2$ 可调；亮度调节： $0-100\%$ 亮度可调，256级手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亮度均匀性 $\geq 99\%$ （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 9、★支持采用基于静态驱动电路的显示屏亮度一致性的调节方法，在不损失亮度和色度的前提下，可达到整个显示屏亮度的一致性，使产品更加的节能、可靠，根据需要可

				<p>出厂后的显示屏进行各种调参(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并提供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的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p> <p>10、★色温: 800-18000K; 色温误差: 白平衡状态下色温在 6500K ± 5%; 色温为 6500K 时, 100%75%50%25%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 ≤ 100K; 色域空间: ≥ 120% NTSC, LED 显示屏 ColorSPace 覆盖率 ≥ 170%YUV(PAL); 对比度 ≥ 10000: 1; 水平视角 ≥ 170°, 垂直视角 ≥ 170° (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1、灰度等级 ≥ 14bit, 低亮高灰: 采用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 100%亮度时, 14bit 灰度; 70%亮度, 14bit 灰度; 50%亮度, 14bit 灰度; 20%亮度, 12bit 灰度, 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 支持 0-100%亮度时, 8-14bits 灰度自定义设置</p> <p>12、峰值功耗 ≤ 350W/m<sup>2</sup>, 平均功耗 ≤ 120W/m<sup>2</sup></p> <p>13、★供电电源: 在 4.2*(1 ± 10%) VDC ~ 4.5*(1 ± 10%) VDC 范围内能正常工作; 输入电压: 支持宽压输入在 96-264VAC, 支持窄压输入在 200-240VAC, 在该范围内能正常工作; 在器具输入插座端与屏正面之间施加试验电压 3kv/50Hz, 保持 1min, 不应出现飞弧和击穿现象, 产品能正常工作, 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提供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的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p> <p>14、★防列亮电路设计: LED 显示屏全彩灯珠采用防列亮电路设计, 红光 LED 晶片、绿光 LED 晶片和蓝光 LED 晶片的正极分别通过导电丝与公共极盘连接导通, 红光 LED 晶片、绿光 LED 晶片和蓝光 LED 晶片的负极与红光固晶焊盘、绿光固晶焊盘和蓝光固晶焊盘分别导通, 能有效防止 LED 显示屏出现“显示列亮”现象(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提供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的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p>
--	--	--	--	---

				<p>15、★防护性能：具有防静电、防电磁干扰、防腐蚀、防霉菌、防虫、防潮、抗震动、抗雷击等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防护等级达到 IP65（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6、★箱体模块化设计：支持后盖带快速连接锁件，电源盒后盖一键打开或锁紧，维护极方便快捷；箱体为铝合金材质，箱体高精度设计，带有自动连接锁杆，方便快速拆装；箱体自带提手，方便箱体拿取、维护、安装，连接螺丝带自动定位功能；箱体底部带有定位、防磕二合一柱，可实现快速安装并防止撞灯（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7、★模组采用高分子塑胶材质，平整度好，散热效果佳；单个模组设置序列号，使维修更换后不存在色差，模组使用强磁铁，维护方便快捷，连接更加稳定（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8、★保证箱体拼接的平整度和密闭防尘性；支持箱体拼接自动对位设计，具有拼缝微调功能；箱体支持 X/Y/Z 六向调节，可实现屏幕上下左右拼缝及前后平整度任意调节（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9、★数据记忆储存于 LED 显示模块箱体中，更换箱体设备时，无需重新设定参数；支持采用电源双备份，两个电源互为备份方式，任一电源故障不影响屏体正常工作；支持采用双电力备份，可以同时接入 2 路电力供电互为备份方式，任一电力故障不影响屏体显示；支持采用双系统备份，两套发送卡和两套接收卡互为备份方式，任一发送卡和接收卡故障不影响屏体正常显示（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0、具有多点测温系统、通讯检测、电源检测、可实现远程监督控制，对可能发生的潜在故障记录日志，并向操作员发出警报信息</p> <p>21、★正常播放视频状态下点亮 5 分钟后产品表面温度升幅<math>\leq 1.5^{\circ}\text{C}</math>，点亮 10 分钟后其温度升幅<math>\leq 8^{\circ}\text{C}</math>；产品在白平衡状态下点亮 5 分钟后产品表面温度升幅<math>\leq 8^{\circ}\text{C}</math>，点亮 10 分钟后其温度升幅<math>\leq 18^{\circ}\text{C}</math>；产品正常使用工作达到热平衡状态后，屏体结构金属部分温度</p>
--	--	--	--	--

				<p>升幅<math>\leq 30^{\circ}\text{C}</math>，绝缘材料温度升幅<math>\leq 30^{\circ}\text{C}</math>（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并提供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的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p> <p>22、★支持手机、平板可视化控制 LED 大屏，切换播放内容，定制播放计划等；支持手机添加 LOGO、时间、日期、文字标语、滚动字幕、图片、视频窗口；支持一键点屏技术，开机后自动识别系统连接，无需重置系统配置；支持联网一键下载程序文件和调试（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并提供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的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p> <p>23、防信号远程窃密技术：具有良好的抗还原性能，具有良好的覆盖性，实现无缝干扰，覆盖范围广，从 99KHz~1.2GHz,抑制传导辐射，对视频信息无二次转发与加强作用；干扰信号强度 10KHz~230MHz：小于 90dBuV；干扰信号强度 235MHz~1.2GHz：小于 97dBuV；传导抑制<math>&gt; 36\text{dB}</math>；可以单机使用、可以组网使用</p> <p>24、防电力远程窃密技术：采用信息相关方式阻止电力通信，采用电子对抗原理，防止电磁传导辐射泄露有用信息，防止劫持相关控制设备；覆盖范围:1.1KHz~1.5GHz；输入/输出电源滤波设计抑制信号强度，具有很好的电磁兼容性</p> <p>25、长时间没有使用屏体，屏体自动切入除湿模式，通过预热灯珠，蒸发掉灯珠内部湿气，使屏体从 10%到 100%亮度逐步显示，达到保护 LED 灯</p> <p>26、支持 3D 数字梳状滤波和 3D 数字图像降噪技术，可消除图像细节的杂波干扰、边缘锯齿现象；具有 H2S 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p> <p>27、★为保证产品使用安全，静电电压衰减期（<math>\pm 1000 - \pm 100\text{V}</math>）<math>\leq 2\text{S}</math>；摩擦起电电压<math> V  \leq 100\text{V}</math>（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8、★所投 LED 显示屏产品符合高清环保标准化技术应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p> <p>29、★为保证所提供产品来源正规，投标人</p>
--	--	--	--	---

				<p>需承诺中标后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授权、质保承诺书等（承诺格式自拟）</p> <p>30、箱体厚度 ≤35mm</p> <p>31、备件屏幕箱体尺寸：长 0.5 米*高 1 米，共 3m<sup>2</sup>，要求和原有屏幕技术参数一致。同型号同批次。</p>
2	播控服务器		台	1 <p>1、设备采用 2U 金属结构机箱，外壳防护等级符合 GB/T 4280-2017 中 IP20 的要求，正常工作时，设备噪声不大于 45dB(A)(距离设备 1m 处)，设备出厂配置不低于：第 12 代处理器、16GDDR4 2666 高速内存、高性能主板、500G 固态硬盘；（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2、单设备不少于独立的 1 路 DP 与 2 路 HDMI 输出，接口分辨率可设置为 4096*2160@60Hz，单接口极限宽度可设置为 8192，单接口极限高度可设置 8192，单设备的两路接口支持拼接同步显示，拼接带载分辨率可设置为 8192*2160@60Hz；出厂配置的显卡可满足至少 1 个 8K2K 或 2 个 4K2K 硬件解码播放，且播放流畅不卡顿；(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3、支持 3D 视频源解码播放输出，可实现单接口独立 3D 播放输出或两路接口拼接 3D 同步输出，分辨率可设置为 3840x1080@120Hz；(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 4、一键硬件开关机控制和一键软件远程开关机控制，整机自带 6 路 USB 接口。不少于 1 路 3.5mm 麦克风音频输入接口，1 路 3.5mm 外置音频输入接口，1 路 3.5mm 音频输出接口。支持 2 路 PCIEX1 插槽，支持千兆网口通讯，可支持第三方通过 TCP、UDP 进行集成控制；(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5、支持最多 3 个输出接口的任意拆分重组以及任意角度旋转，实现对不规则显示屏的拼接带载，支持预编辑输出，播放画面编辑和输出分离，可在预览编辑完成后再进行媒体素材的一键输出播放；(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6、支持从本地媒体画面或输入源画面中拾取颜色，然后按照拾取的颜色进行抠像处</p>

				<p>理。(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7、节目支持播放、暂停、停止、调节音量；节目支持时间码控制播放；节目支持紧急插播，紧急插播结束后可延续播放插播前的节目；媒体支持播放中快进快退及调节音量；支持跨节目延续播放，切换节目后返回上一个节目延续播放不从头开始；多画面同时播放时，可按照主计时媒体执行跳转；支持主KV 节目位置信息复制，拓展屏支持右键解锁；软件支持异常自恢复机制。(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 8、可通过可视化控制平台软件或者中控设备对播放画面进行远程编辑和控制，支持丰富的多媒体素材类型，本地素材库可添加视频文件、图片文件、音频文件、PPT、Word、EXCEL、PDF、可执行程序文件、NDI 媒体、字幕功能、采集设备、网页、流媒体、播放合集支持云素材管理，可从云端下载视频文件、图片文件、音频文件，PPT、Word、EXCEL、PDF；(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 9、支持将媒体库的媒体添加到节目中，同时支持对节目中任意一个媒体按区域进行画质调节、裁剪、遮罩；支持将软件编辑的素材、节目、输出、媒体属性的内容手动或自动保存到本地文件；支持打开保存的本地文件，能正常恢复软件编辑的素材、节目、输出、媒体属性的内容；软件支持将多个同规格素材同步播放；(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 10、软件自带转码工具，支持对视频的编码，码率，帧率，分辨率等参数进行转码；支持对 jpg 图片的分辨率进行修改，可转换为需要的规格；支持对视频文件按照独有的格式进行加密，在特定电脑密码校验通过后且在有效时间内才能正常播放，超出有效时间会自动黑屏，实现对数字资产的保护；(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 11、支持 1 台设备同时控制 4 台以上的设备，进行节目编排和素材同步管理，通过多机级联帧同步实现超大分辨率的显示控制及素材播控管理；支持自动将局域网内其他电脑的素材共享到设备进行素材管理和播放；支持通过 UV 模型实现画面的自动</p>
--	--	--	--	---

				<p>校正，解决多面屏衔接处画面不连续的痛点，完成沉浸式 CAVE 空间的效果展示；(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12、支持素材可视化编辑，拖拽，复制、黏贴，多选、锁定、替换，属性调节和属性继承。支持节目的编辑、复制、黏贴；支持素材播控进度的自由控制、正计时、倒计时、进度查看，支持输出画面解锁功能；(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13、提供所投产品 CQC 节能认证、产品彩页等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 14、为了保证产品质量所投产品厂家至少需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证书；(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3	控制终端		套	<p>1</p> <p>1、CPU：≥Intel 第十二代 Core i5-13400。 2、主板：Intel 760 系列及以上芯片组。 3、内存：≥16G DDR5-5600 内存，提供双内存槽位。 4、显卡：2G 独立显卡。 5、硬盘：≥512G 固态硬盘。 6、网卡：集成 10/100/1000M 以太网卡。 7、键盘、鼠标：原厂防水键盘、抗菌鼠标。 8、显示器：≥23 寸。 ★9、提供所投产品 CQC 节能认证、产品彩页等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0、软件及要求</p> <p>1、支持 8K 超高清视频硬件解码，流畅播放高分辨率视频，降低电脑 CPU 占用率。 2、支持多图层播放，各个图层可相互叠加、透明化融合，并可通过剪切蒙版、旋转等功能组合成各种创意效果。 3、具有良好适应性，输出图像帧率 1-60Hz 任意调整。 4、支持多级抗锯齿处理，消除图像输出边缘凹凸锯齿现象。 5、支持视频、音频、图像、文字、Flash、Gif、Microsoft Office 文件 (Excel、Word、PowerPoint) 等各种媒体文件的播放；支持流媒体、网页、本地桌面镜像、外部视频信号的播放。</p>

				<p>6、Microsoft Office 的 Word、PowerPoint 文件支持自动翻页滚动播放；PowerPoint 文件播放支持动画特效。</p> <p>7、支持字幕/正计时/倒计时/数字时钟/模拟时钟/表格/天气等多种小工具插件。</p> <p>8、支持视频转折播放，实现超长分辨率显示屏的点对点播放。</p> <p>9、支持画面旋转功能，可以将画面进行 360° 任意旋转。</p> <p>10、支持画面透明度调节、羽化特效、蒙版、镜像显示等特效。</p> <p>11、支持图像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设置。</p> <p>12、支持多文件列表播放，各种媒体可以混编，按指定顺序、时长进行播放；单文件支持循环播放。</p> <p>13、支持场景预存、读取和自动轮巡，不限制场景保存数量。</p> <p>14、支持场景、画面淡入淡出无缝切换，无黑屏、花屏、闪屏等不良现象。</p> <p>15、支持素材可独立播放预览，确保播放无失误。</p> <p>16、支持素材标签管理，可根据不同应用场景对素材进行分类管理。</p> <p>17、支持素材直接拖拽到播放中进行播放；支持文件拖拽到软件界面当中完成素材添加。</p> <p>18、支持操作区锁定，防止误操作。</p> <p>19、支持串口控制和 UDP 协议下的远程指令控制。</p> <p>20、支持与视频拼接处理器的联动控制，实现场景统一切换。</p> <p>21、支持后台可视化操作，本地操作不影响大屏显示，同时无需外接显示器进行实时回显。</p> <p>22、支持 IOS、安卓系统的移动端 APP 可视化控制，能够所见即所得地完成画面布局调整与场景切换。</p> <p>23、软件可实时监测系统运行状态，并以数据形式呈现给用户，以便预防系统错误。</p> <p>24、软件具有环境自检功能，确保软件所需的安装环境、驱动正常工作。</p> <p>25、支持播放参数保存成工程文件导出，后期可直接导入工程文件重新进行编辑。</p> <p>26、播控系统/视频处理器系统/控制系统为</p>
--	--	--	--	---

					同一厂家，无任何兼容性问题；
4	电缆	KVVR 4*50+1*2 5 WS	米	200	KVVR 4*50+1*25 WS <sup>2</sup>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软控制电缆 型号：KVVR 4*50+1*25 WS 材质：国标无氧铜 导体结构：多股细铜丝绞合（软结构，“R”代表软型） 额定电压：450/750 V（ 长期允许工作温度：70℃ 敷设环境温度：不低于0℃ 绝缘材料：聚氯乙烯（PVC） 护套材料：聚氯乙烯（PVC）
5	电缆	YC 软电 缆 2*4+E4 WS	米	400	型号：YC 软电缆 2*4+E4 WS 材质：国标无氧铜 1、YC 重型橡套软电缆， 2、导体单线最大直径为 0.26/0.26 毫米， 2、绝缘厚度为 0.9/0.8 毫米， 3、护套厚度为 2.0 毫米， 4、最大外径为 15.2 毫米。 5、（包含快速接头 20 对）
6	配电柜		套	1	1、防伪功能 具备 logo、产品型号 2、安全性 内部线材均采用 4 平方厘米国标纯铜导线； 3、双重开关控制 具备自动/手动控制设备供电的开启和关闭； 4、多组输出回路 每组可独立控制，如照明输出、风机/空调输出分路、显示屏输出分路分开控制 5、上电保护功能 具有延时启动、浪涌保护、防雷、过流、短路等保护功能； 6、功能性检测 具有电源状态指示、运行状态指示、风机、空调指示、检修多功能插座及检修照明开关； 7、额定工作电压 380V/220V
7	高清线		根	10	1.光纤 HDMI 线 2.0 版 2.线长：20 米 3.HDMI 版本：2.0 4.最高分辨率支持：4K@60Hz 最高分辨率支持：4K@60Hz
8	高清线		根	5	1.光纤 HDMI 线 2.0 版 2.线长：30 米 3.HDMI 版本：2.0 4.最高分辨率支持：4K@60Hz
9	视频处理		台	1	1.LED 大屏幕二合一视频控制器，集成视频

	器			<p>处理器与 LED 大屏幕发送卡功能。</p> <p>2.16 路千兆网口输出，60hz 帧频下最大 1040 万像素的带载能力。</p> <p>3.支持最宽带载 16384 像素点，最高 8192 像素点。</p> <p>4.支持一路 DP1.2 输入，最大分辨率 4096 × 2160@60Hz，向下兼容。支持 HDCP 1.3，支持预设分辨率，支持 8192*1080@60hz 等极限分辨率，支持自定义分辨率，自定义分辨率最大宽度 8192 像素，最大高度 8192 像素。</p> <p>5.支持一路 HDMI2.0 输入，最大分辨率 4096 × 2160@60Hz，向下兼容。支持 HDCP 2.2，支持预设分辨率，支持 8192*1080@60hz 等极限分辨率，支持自定义分辨率，自定义分辨率最大宽度 8192 像素，最大高度 8192 像素。</p> <p>6.支持 4 路 Single-link DVI 输入，每路 DVI 的最大分辨率为 1920 × 1200@60Hz，向下兼容；或两路 Dual-link DVI 输入，每路最大分辨率 3840 × 1080@60Hz，向下兼容，支持自定义分辨率。</p> <p>7.支持 DVI 输入源拼接功能，可将接入的 4 路以下 DVI 信号拼接为一个 DVI MOSAIC 的完整信号源，多路 DVI 信号间拼接无撕裂。</p> <p>8.支持一键满屏功能，无需计算 LED 屏幕点数，一键即可满屏显示。</p> <p>9.支持视频源同步功能，支持多台设备之间的帧同步，拼接无撕裂。</p> <p>10.输入支持 23.98、29.97、59.94 等小数帧频。</p> <p>11.支持 4 路 OPT 10G 光纤接口，其中 1/2 口可输入两路 3840*1080@60hz 视频信号或输出 16 路网口主控信息；3/4 口可输出 16 路网口主控或备份信息，两台设备间可通过 3/4 光口无需调试自动备份。</p> <p>12.支持 3 图层，每个图层可选择相同或不同的任意信号源，支持图层漫游，大小、位置任意设置，可跨屏显示。</p> <p>13.支持画面抓取功能，可将输入源实时画面进行抓取保存为图片，作为 BKG 底图显示；也可自定义选择纯色底图显示。</p> <p>14.支持 3D 显示功能。</p>
--	---	--	--	---

				<p>15.支持 HDR 显示。</p> <p>16.支持通过 USB 与 RJ45 网口控制。</p> <p>17.支持按键液晶、PC 端控制软件或中控进行操作。</p> <p>18.支持保存 10 个用户场景，可直接调用。</p> <p>19.支持快捷点屏和高级配屏功能，无需电脑，可通过旋钮快速连接 LED 屏幕。</p> <p>20.支持保存和发送 LED 屏幕箱体配置文件。</p> <p>21.支持快速调节 LED 屏幕亮度。</p> <p>22.支持网口间与设备间的冗余备份设置，并在设备液晶上显示主控和备份网口工作状态。</p> <p>23.支持一路 HDMI 的监视输出，对 LED 屏幕图像的实时监视。</p> <p>24.支持信号源热拔插。</p>	
10	雷亚架(含3次安装拆除等费用)		平方	84	<p>1.2m 立柱【全自动焊接+先镀锌打底+再大颗粒喷砂+磷化+高温里色涂装】Q355B 材质 448.3mm*3.25mm(国标足厚)重量约 10.5kg</p> <p>2.2m 横梁【全自动焊接+先镀锌打底+再大颗粒喷砂+磷化+高温里色涂装】Q235 材质 448.3mm*2.75mm(国标足厚)重是约 6.6kg</p> <p>3.2.44m 斜拉【全自动焊接+先镀锌打底+再大颗粒喷砂+磷化+高温里色涂装】Q195 材质 440mm*2.5mm(国标足厚)重量约 6.6kg 具有灵活装拆与高安全性能。</p>
11	无线投屏器		个	1	<p>1、设备采用紧凑型设计，外表面黑灰色磨砂喷漆处理；支持前面板状态指示灯监测，显示目前设备的电源状态、固件升级状态、与发射端（无线投屏器）配对及投屏状态；</p> <p>2、支持不少于 1 路 HDMI2.0 视频输出接口、2 路 USB 2.0 接口；（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3、支持接收无线投屏器、任意终端通过 Miracast 、AirPlay 等协议发起的投屏请求，支持不少于 9 个投屏器或者移动端同时连接，不少于 4 路信号源同时上屏；（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4、支持不低于 4090 × 2160@60Hz 分辨率输出；支持获取显示屏端 EDID，可手动切换支持的分辨率列表，支持自适应；（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5、支持 2.4GHz 和 5GHz 双频段传输，支持不少于 WPA-PSK 和 WPA2-PSK 加密协议；（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6、支持加密连接和访问控制，保护投屏内容不被未授权访问；（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7、支持不少于 DC 12V 适配器与 POE 两种供电方式；（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8、支持通过 WEB 访问设备后台管理页面：远程进行系统管理，支持管理员、普通用户角色登录；支持远程查看及调整设备功能或参数设置，支持远程推送升级；（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9、支持接入会议管理平台，实现在会前下发并显示欢迎词、会议主题、签到二维码以及媒体播放；通过会管平台实现对投屏主机的版本进行在线升级；（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10、支持节能模式，主机将会在未使用时自动进入待机状态；待机时，电视端不会有信号输出，Wi-Fi 等功能仍会正常工作，可利用投屏等动作唤醒主机；（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p>11、支持复制屏幕投屏和扩展屏幕投屏；（投标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p>	
12	航空箱		个	30	<p>1、外围木板用 900 黑色防火板</p> <p>2、四周用贴 5EVA</p> <p>3、箱体外围贴防撞</p> <p>4、底部用 12m 轮板</p> <p>5、4 寸脚轮(活动轮 2pcs 刹车轮 2pcs 采用对角安装)</p> <p>6、外围安装银色铝材</p> <p>规格 500x1000x95 一装 6</p> <p>外形尺寸 1086X721X746</p>
二、人员及运输					
1	服务费及设备运费		场	3	<p>不少于 3 场（包含新乡市市区及四区八县）</p> <p>本项目采用分批次付款，如中标单位不能随时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服务的，采购人面向社会购买本次服务需求，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且中标人 5 个工作日内支付</p>

					服务单位(服务单位提供正规发票给给中标单位),若中标单位不能及时支付采购人双倍扣除本次产生的一切费用。
2	操作		场	3	3场(每场5-7天,配备3名以上保障人员且是中标单位职工)

1、本表中单项货物必须投报同一品牌、型号的货物,不得拆项投报,否则,谈判小组将不予推荐。

2、以上列表中如存在国家强制节能产品的,必须投报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强制节能产品,并填写在《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中,否则将不予推荐。

3、谈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本谈判文件中提出的技术要求,如与本谈判文件技术规格要求存在负偏离的,必须在《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中注明。否则评委有权不予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

4.节能、环保产品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5、本表中加★号的采购需求所涉及测试报告和检测报告,需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第二部分 项目有关要求

- 1、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3、采购范围：新乡市中心群众艺术馆"周周有戏"文艺活动设备购置项目，详见谈判文件
- 4、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
- 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
- 6、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7、免费质保期：3年；
- 8、付款条件：根据市财政部门要求，本次中标金额为暂定价，需经财政局评审中心对合同价进行二次评审，以财政评审的结果作为结算依据。
- 9、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向中标供应商预付合同价款的50%，待财政局评审中心确定决算金额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货款。（以该项目最终决算金额为准）
- 10、为采购单位 3 名以上人员提供免费现场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 11、产品服务要求：接用户报修电话 4 小时到达现场， 8 小时解决问题。

## 第三部分 货物技术规格需求

本章是描述本次招标所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说明，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中货物技术配置的需求做出详细响应。

### 一、对货物的基本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提供的原厂设备，包装未开封，而且设备（包括零部件）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或技术较为先进的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设备，同时必须在中国境内具有合法使用权。
2. 招标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产品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投标人有责任予以补充，并报出单项价格。
3.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性能须达到或超过需求中技术指标的要求。
4. 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时出现软、硬件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 运行要求：产品安装后能够接通并正常运转、如涉及到软件产品的须能够在采购人相应平台上正常运行，并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规格中的性能。
6.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投标产品的分项报价及详细的配置清单。

## 二、对项目中涉及软件产品的基本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
2. 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都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 第四部分 安装调试、验收要求

### 一、安装、调试要求

①中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提供设备及服务，并承诺与采购人进行积极主动的合作，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在设备供货、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相互配合；

②中标人负责本次招标内容的安装、调试，以达到系统应具有的功能和技术指标，并负责相关技术支持和维护。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制造厂商承诺的全部售后服务条款(如质保期、现场维修等)，不得擅自缩小售后服务范围；

③产品未经验收时，由中标人负责保管至采购项目交货结束，其间发生的损坏、遗失由中标人负责；

④设备到货后中标人应免费派技术人员在现场安装、调试；

⑤中标人应遵守采购单位安装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

⑥中标人在设备全部安装完工并通过采购方的验收之前应对安装好的设备及设备的安装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设备受损；

⑦安装调试人员在安装中对其他邻近设备、管线等造成损坏，应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费用；

⑧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中标人负责及时清理垃圾，并将包装物及垃圾堆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验收工作组织要求：

1、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需方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 三、产品验收要求：

①采购人将依招标文件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要求对全部交货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随机抽取验收。验收主要

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在设备到货后共同进行开箱检查设备数量、外观、质量性能、备件备品、装箱单等资料及包装；所有货物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全新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标志，供方在交货前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拆毁原包装，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②验收中设备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采购人有拒收的权利；

③验收中出现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④在安装现场直至进行最终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工程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⑥验收时间和地点：供应商中标后须按照招标文件的交货要求分别交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设备全部交货完毕后由采购人进行现场验收并最终填写验收报告。基本标准为：是否按交货要求及时完成设备的到货、安装、调试工作，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质量情况是否确保在“合格”以上。

## 第五章 评审办法

一、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二、谈判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p><b>特别注意：</b>按照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试行)》新财购〔2021〕13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相关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以上内容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扫描件应清晰可辨，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只有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2、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4	采购项目承诺书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5	服务承诺书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6	第一次报价表	第一次仅供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参考比较，成交价以最终报价为准。

四、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谈判：

- (1) 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的签字，或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的，或授权期限不符合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5) 不满足谈判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谈判的具体内容。

六、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逐家谈判一次为一个轮次，谈判轮次由谈判小组视情况决定。

七、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

条款，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该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八、**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视同退出谈判。**最后报价将作为评审的依据。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

九、谈判小组从通过资格及符合性检查，且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公开招标改谈判经财政部门批准可以2名）。如出现最低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专家对报价相同的供应商编号，采购人抽签决定排序。

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新财购[2022]5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新财购[2022]3号、新财购[2022]5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

3、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新财购[2022]3号、新财购[2022]5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给予监狱企业价格20%的扣除。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20%的扣除。**(如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价格不再额外扣除20%)**

十、谈判小组如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的、或一致认为存在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公正性的，可宣布项目废标或暂停谈判活动并向监督部门报告。

十一、为整治政府采购领域“内卷式”竞争，形成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现就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

采购人应当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综合考虑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信息，以及市场供给和产业发展状况，材料、人工等市场价格，行业费用标准等市场调查情况，形成科学、完整、清晰的采购需求，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为供应商竞争报价提供基础。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采购人要综合考虑技术、成本效益、促进竞争等因素，按照专业类型和专业领域，合理设置采购包。采购人可以引入全生命周期成本理念，在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对约定期限内的运营、维护、升级，专用耗材，处置报废等费用进行报价，作为评审因素，并在采购合同中明确，供应商应当在约定期限内以不高于其报价的价格向采购人提供专用耗材或者相关服务。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科学合理确定价格、技术、商务等因素的分值和权重。

采购人应当重点加强对信息化建设项目和耗材用量大的复印、打印、实验、医疗等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的管理。对于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人应当要求供应商严格落实相关开放性、兼容性标准和规范要求，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在系统运行过程中，供应商不得在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之外以任何名义向相关服务对象收取费用。

## 二、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三）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评审专家的指导和监管，进一步压实评审专家的责任。财政部门在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发现评审委员会未按规定对异常低价开展审查的，依法予以纠正并追究评审专家的法律責任。

## 三、加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

采购人应当落实履约验收责任，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验收内容要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对报价触发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后仍中标（成交）的供应商，采购人要重点关注其履约承诺、实际履约情况等。对可以分期实施的采购项目，实行分期考核、分期验收、分期支付，及时掌握供应商履约进展。如供应商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法予以处理；如供应商不履行合同或者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导致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应当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须知：

- 1、谈判供应商应按要求格式、内容、顺序编制响应文件。
- 2、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3、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不再退还。
- 4、谈判供应商签章时应符合以下规定，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凡以谈判供应商名义进行的签章，必须是谈判供应商的单位企业电子签章，除有特别规定外，不得采用“投标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印章。

项目名称

#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财政审批编号/交易中心系统编号）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1:

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

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2: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函。

附件 3:

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致：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你们\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谈判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竞争性谈判：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77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起计算的九十天，在此期间，本谈判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成交，本谈判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 我们同意提供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的有关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5. 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竞争性谈判最低的报价，并有权拒绝所有的响应文件和报价。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谈判的费用。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4: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委托单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兹委托授权委托人\_\_\_\_\_代表我/我单位参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授权委托人有权在该谈判活动中，以我单位名义签署谈判函和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与交易中心、谈判小组进行澄清、解释、谈判，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授权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 附：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身份证两面均需复印）
- 2.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身份证两面均需复印）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授权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特别提示：

1、如谈判供应商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活动的，也须按上述要求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附件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

### 采购项目承诺书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1. 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2. 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采购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保证所供软件、视频等数字资源均具有合法授权或自主知识产权,如需要我方提供授权或版权相关文件;

3. 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接受采购人扣除本项目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 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接受采购人扣除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同时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 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6. 如评标委员会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中标(成交)候选人或中标人,在公示期内或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成交)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相关处理;

7.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评标委员会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7: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章): \_\_\_\_\_ :

日 期:

**说明：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该声明函。**

附件8: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方承诺按以下内容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愿意接受相应处罚：

序号	售后服务条款	具体承诺内容	补充说明
1	对本项目承担售后服务的机构名称（应具有营业执照）、详细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自接到用户报修时起，___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___小时内解决故障，解决故障时应准备的备用方案及货物。		
3	按采购人要求免费培训技术操作人员。		
4	售后服务机构正常营业时间承诺：每周（ ）至（ ），每天（ ）小时，节假日（休息还是照常营业，同第四部分项目有关要求中产品服务要求一致）		
5	相关产品制造商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如有，填写售后服务机构详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		
6	相关产品制造商是否设立400或800服务或报修电话（如有，填写详细电话号码）。		
7	<b>本项目中凡属于国家《实施三包的部分商品目录》内的产品，均必须按国家相关“三包”规定执行。</b>		
8	如涉及软件产品的，应承诺提供的软件产品为最新版本（正版软件），且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并说明软件升级是否免费。		
9	其他服务承诺、优惠条款。		

以上内容应如实、详细填写，如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

第一次报价表

项目编号: 新交采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投报货物名称	品牌及型号	详细技术配置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免费质保期
交货(完工)期								
报价总计		人民币(大写): 小写: ¥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工人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最新《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河南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有关规定。
- 2、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 栏数不够可自加。

附件10:

最终报价表

项目编号: 新交采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投报货物名称	品牌及型号	详细技术配置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免费质保期
交货(完工)期								
报价总计		人民币(大写): 小写: ¥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工人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最新《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河南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有关规定。
- 2、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 栏数不够可自加。

注: 此表仅用于谈判环节, 在谈判文件中无需附此表, 请谈判供应商提前准备好, 进行最终报价时填写完毕盖章后将电子版作为附件上传至系统。

附件11:

投报货物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列明技术配置）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描述技术是否具有负偏差）

注：谈判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如投报货物与谈判文件中货物技术配置/参数/规格要求存在负偏差的，必须提供本表并在本表中注明，不得隐瞒。如无负偏差的可不提供本表。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12:

国家强制节能产品汇总表

序号	投报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品牌及型号	国家强制节能产品标志认证证书号	备注
说明					

谈判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国家强制节能的投标产品, 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不填。

2、认证证书编号必须填写《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否则谈判小组不予认可。

##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投标人如为对采购活动有异议,请按下述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质疑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

法律依据: .....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